

赣州市人民医院药物临床试验伦理委员会

伦理审查申请指南

请仔细阅读以下简介：

1. 所有审查项目，原则上需先经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办公室立项通过后，再按照《送审文件清单》的内容准备递交资料。**递交资料要求详见初始审查申请表。**
2. 我院作为参加研究单位，需等获得组长单位伦理批件后，再递交伦理委员会。
3. 本伦理委员会文件模板，在我院官网（<http://www.gzsrmyy.com/>）“医学伦理”板块下载。
4. 赣州市人民医院药物临床试验伦理委员会联系方式

办公地址：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梅关大道 16 号 行政楼二楼 203 室
办公电话：0797-5889157，联系人：张桂青，手机号码：18214932663（微信同号），伦理邮箱：gzsrmyyywlcswllwyh@163.com

5. 付款信息：

账户名称：赣州市人民医院
账 号：1510220109026473030
开户银行：工商银行赣州市虔城支行

评审项目类型	审查类型	收费金额（元）
药物/医疗器械临床试验	初始审查	5150 元（其中 5000 元为审查费，150 元为发票税费）
	修正案审查	3090 元（其中 3000 元为审查费，90 元为发票税费）

付款同时请将**公司开票信息、转账凭证电子版**发至伦理邮箱或者联系人微信，便于开发票用。

6. 审查会议时间：伦理审查会议常规每个月召开一次，时间为**每个月下旬**，伦理委员会按照项目受理先后顺序（以伦理给予受理号为准）依次给予上会审查。